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

(2021年6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露天煤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核销的管理，真实反映企业资产价值状况，特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露天煤业及所属控股子公司。

第二章 管理内容

第三条 资产减值准备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余额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准备。判断资产是否减值，应依据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损的某些迹象，如果存在任何一种迹象，企业应对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正式估计，计提减值准备。具体范围包括：

（一）金融资产：银行存款、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二）存货：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三）其他非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商誉等。

第三章 资产减值计提方法

第四条 金融资产的计提减值准备方法

露天煤业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外，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其他金融资产以未来可能的违约事件造成的损失期望值来计量当前应当确认的损失准备。

（一）预期信用损失法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发生违约的风险指发生违约的概率；信用损失指应收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到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如果资产负债表日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小于该金融资产组合当前损失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应当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

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上述三阶段的划分,适用于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二)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对应收款项计提损失准备。对于上述应收款项(除其他应收款外),不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1. 单项计提损失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则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常见的客观证据一般有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其发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等情况。

使用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资产，需考虑不同情形下的未来现金流量回收的金额及各自情形发生的概率，计算概率加权平均值，进而得出预期信用损失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项计提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各单位需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按照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款项进行组合计提减值准备。分组的标准可能包括客户所在地理区域、客户评级、担保物、客户类型、逾期天数以及账龄等。

对于划分组合的应收款项，应充分考虑该组合对应的历史回收情况，并结合当前债务人经营状况及宏观环境，同时合理预测各种前瞻性因素，通过组合的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 应收票据

以承兑行或承兑人的信用等级，考虑未来宏观经济状况，分不同组合对应收票据计提损失准备：

组合类型	风险特征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	------	----------

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	风险极低	不计提损失准备
正常类银行承兑汇票	风险较低	预期信用损失法
低风险商业承兑汇票	风险极低	不计提损失准备
正常类商业承兑汇票	风险较低	预期信用损失法

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是指票据的承兑行是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银行的风险组合。该类票据到期不能兑付的可能性很小，对此不计提损失准备。

正常类银行承兑汇票组合，是指除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和低风险银行承兑汇票组合以外的其他银行承兑汇票组合。各单位需根据票据的历史兑付情况，判断持有票据的兑付风险，结合未来可能发生的事件，对该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低风险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是指票据承兑人为大型中央企业的风险组合。该组合的票据出票人拥有较强的抵抗风险能力和良好的信用，违约的可能性较小。不对该组合计提损失准备。

正常类商业承兑汇票组合，是指除单项计提和低风险商业承兑汇票组合以外的其他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划分该类组合时，需要结合承兑人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历史兑付及各种前瞻性因素，必要时可以按照行业、区域等细分成若干不同的组合，以确保充分计提损失准备。

(2) 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

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应收账款进行分

组，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类型	风险特征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风险适中	预期信用损失法
无风险组合	风险极低	不计提损失准备
其他组合		

账龄分析组合是指因对外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以及资金往来等事项形成，不属于上述组合的应收款项组合。该组合信用风险适中，应根据债务人所处行业、企业性质、业务类型等细分成若干不同的组合，充分考虑应收款项的历史回收性及前瞻性因素，确定适当的损失率，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无风险组合是指债务人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组合，如应收国家电网的电费、可再生能源补助等组合。该组合信用风险极低，不计提损失准备。

（3）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损失准备按照组合计提时参照应收账款执行。

（4）租赁应收款

融资租赁形成的租赁应收款一般金额较大且债务人的实际情况不同，原则上不应使用组合方式计提损失准备。

租赁应收款计提损失准备时，应基于已获得的每个租赁项目承租人相关信息，考虑承租人所在行业状况，合理预期能够获取的现金流量。以此为基础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不适用简化方法，应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一般方法按本办法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评估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时，对于某些其他应收款而言，企业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应考虑按照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信用风险。其他应收款划分组合时，一般考虑款项性质、债务人信用风险等级、担保物情况、到期日或逾期情况以及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等因素。

确定其他应收款的组合时，可以参照应收账款，划分为账龄分析组合、无风险组合和其他组合。

组合类型	风险特征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风险适中	预期信用损失法
无风险组合	风险极低	不计提损失准备
其他组合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以账龄为基础，使用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损失准备；无风险组合一般为关联方往来、风险很低的保证金及押金等，该类组合一般不计提损失准备。

第五条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

多、单价较低的存货，可以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应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第六条 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商誉等非流动资产，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其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

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第四章 管理职责和审批权限

第七条 计划与财务部负责组织相关部门或专家组对资产进行清查、鉴定、评估，并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是否减值进行职业判断，形成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和核销意见，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完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账务处理，

同时负责资产减值准备台账的管理。

第八条 各资产管理部门参与资产清查，并负责相关资产状况的鉴定、价值评估以及相关资料、证据的收集整理工作；审计部门负责监督资产清查、鉴定、评估工作。

第九条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转回、核销的审批权限

(一) 资产减值准备审批权限

1. 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由所属单位履行本单位相关决策程序后实施，并报露天煤业备案。

2. 单项金额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2%以内且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由露天煤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实施。

3. 单项金额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2%以上（含 2%）且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或累计金额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10%以上（含 10%），由露天煤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报董事会审批。

4. 单项金额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5%以上（含 5%）且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审批。

(二) 核销已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权限

1. 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下,由所属单位履行本单位相关决策程序后实施,并报露天煤业备案。

2. 单项金额在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 2%以内且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由露天煤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实施。

3. 单项金额在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 2%以上(含 2%)且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或累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 10%以上(含 10%),由露天煤业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后,报董事会审批。

4. 单项金额在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 5%以上(含 5%)且单项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 1000 万元),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审批。

第五章 附则

第十条 本办法由露天煤业董事会负责解释。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